附件1

**扬州市优质工程奖“琼花杯”申报规模标准**

一、综合项目

1、房建工程：除砖混结构以外的单位工程建筑面积6000平方米及以上，群体建筑总建筑面积35000平方米及以上。

2、市政工程：单位工程合同价3000万元及以上，个别具有创新示范和指导作用的市政精品工程可适当放宽。

3、园林工程：单位工程合同价800万元及以上。个别具有创新示范和指导作用的园林精品工程可适当放宽。

4、交通、水利、电力、通信工程：单位工程合同价5000万元及以上。

二、专业项目

1、装饰（含幕墙、智能化）工程：工程合同价500万元（不含设备）及以上。

2、独立安装工程：工程合同价600万元（不含设备）及以上。

3、钢结构（含网架、膜结构）工程：单项钢结构工程的制作或安装用钢量在1000吨及以上；大型空间钢结构工程建筑面积在5000平方米及以上；门式刚架工程建筑面积在12000平方米及以上，且跨度在24米及以上；网架、网壳等空间结构工程单跨跨度在40米及以上；单体建筑面积在3000平方米及以上的钢框架住宅或公共建筑；规模较小，但科技含量高，有创新，有特色，且安装总用钢量在200吨及以上的其他钢结构工程。

4、照明工程：工程合同价1000万元及以上。

三、装配式建筑工程

1、工程项目应为装配式住宅建筑或公共建筑。项目具有一定规模，装配式混凝土结构、钢结构的住宅建筑规模不低于10000平方米，公共建筑规模不低于5000平方米，装配式木结构建筑不低于2000平方米；

2、工程项目技术体系成熟可靠，有较为先进的部品部件生产及施工工艺，有可靠的质量控制方案和检测手段，依据《江苏省装配式建筑预制装配率计算细则（试行）》，混凝土结构单体建筑预制装配率不低于35%，钢结构、木结构建筑预制装配率不低于60%。

附件2

**2021年度扬州市优质工程奖申报表**

申报奖项类别 综合项目：□房屋建筑 □装配式建筑 □市政

□园林绿化 □交通 □水利 □电力 □通信

 专业项目： □装饰 □安装 □钢结构 □照明

申报工程名称(全称)

申报单位名称(全称)

申报日期

申报单位联系人姓名

申报单位联系电话

扬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制

申报单位承诺书

|  |
| --- |
| 本人 （法定代表人），郑重承诺：本企业在扬州市优质工程奖申报过程中，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全面履行各项应尽义务，自觉接受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管。对报送的《2021年度扬州市优质工程奖申报表》以及评选资料的全部数据和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我们深知提供虚假资料是严重的违法违规行为，此次提供的资料如有虚假，本人及本企业愿接受行政主管部门及其他相关部门依据有关法律、法规和琼花杯评选办法给予的处罚。 企业法定代表人：（签字） （单位公章） 年 月 日 |
| **申报项目基本情况** |
| **工程名称** |  | **工程地点** |  |
| **建设单位** |  | **结构类型** |  |
| **建筑面积**  |  **m２** | **层数/跨度** |  |
| **开工日期** |  | **竣工日期** |   |
| **工程总造价** |  **万元** | **PC生产单位** |  |
| **PC构件种类及数量** |  |
| **各栋号装配率** |  |
| **承发包方式** | □ 公开招标 □ 邀请招标 □ 直接发包 |
| **单位 类别** | **单位名称** | **资质等级** | **本工程承担任务** |
| **承建单位** |  |  |  |
| **监理单位** |  |  |  |
| **参建单位（1）** |  |  |  |
| **参建单位（2）** |  |  |  |
| **参建单位（3）** |  |  |  |
| **建设单位**（盖章）年 月 日 | **承建单位**（盖章）年 月 日 | **监理单位**（盖章）年 月 日 |
| **参建单位（1）**（盖章）年 月 日 | **参建单位（2）**（盖章）年 月 日 | **参建单位（3）**（盖章）年 月 日 |
| **项目主要****完成人员** | **参建主体** | **承担主要工作** | **姓 名** | **联系电话** |
| **建设单位** | **项目负责人** |  |  |
| **承建单位** | **项目经理** |  |  |
| **监理单位** | **总监理****工程师** |  |  |
| **参建单位（1）** | **项目经理** |  |  |
| **参建单位（2）** | **项目经理** |  |  |
| **参建单位（3）** | **项目经理** |  |  |
| **申报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字**：法定代表人签字： 单位：（盖 章） 年 月 日 |
| **监理单位意见**： （盖 章） 年 月 日 |
| **建设单位（使用单位）意见**： （盖 章） 年 月 日 |
| **工程所在地质量监督部门意见**：（盖 章） 年 月 日 |
| **县(市、区)行政主管部门或市级行业管理部门意见**： （盖 章） 年 月 日 |
| **技术专家现场查验及工程资料审核意见**：**现场查验得分**： **技术专家签字**： 年 月 日 |
| **市相关协会推荐意见**： （盖 章） 年 月 日 |
| **审定委员会评审意见**：年 月 日审定委员会主任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**扬州市琼花杯评选委员会评选意见**：（盖 章）  年 月 日 |

附件3

**扬州市优质工程奖“琼花杯”申报资料要求**

七、装配式建筑工程

1、《扬州市优质工程奖申请表》（一式两份）；

2、工程概况和反映申报工程施工工艺、施工组织、材料选用、技术措施和质量水平合理性、先进性的文字材料（3000字以内）1份；

3、工程项目立项批文、规划许可证、施工、监理单位中标通知书（直接发包备案表）、施工许可证复印件各1份；

        4、项目经理证书复印件1份；

        5、经行政主管部门备案的工程，施工（含申报的参建单位）、监理合同及合同备案证明手续复印件各1份；

6、装配式建筑预制装配式率计算书1份；

7、PC构件采购合同复印件1份；

8、房屋建筑工程的市级优质结构证书复印件1份；

9、推广使用新技术、新材料、新工艺证明或开展QC小组攻关活动证明（复印件）各1份；

10、房屋建筑工程的市级建筑施工文明工地证书复印件1份；

11、工程质量监督报告复印件1份；

12、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（含竣工验收证明）复印件各1份；

****13、有竖向装配式连接要求的工程项目，请提供安装、灌浆全过程的DVD材料。****

**注：提供复印件的材料应同时提供原件核验。**

附件4

**2021年度扬州市优质工程奖“琼花杯”**

**申报联系人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单位** | **联系人** | **联系电话** |
| 扬州市琼花杯评选委员会办公室 | 潘大为张玉姣 | 8732953018952755552 |
| 扬州市建筑业协会 | 陈 民 | 18005278086 |
| 扬州市装饰行业协会 | 沈丹萍 | 18912126899 |
| 扬州市市政公用工程协会 | 杨 阳 | 13665285628 |
| 扬州市建筑材料行业协会 | 张 慧 | 13004300815 |
| 扬州市风景园林协会 | 卢 超 | 18952575875 |
| 扬州市建筑产业现代化发展促进会 | 郭 护 | 13852712928 |